

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传染性
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YD-2023054（2）



采 购 人：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第五章	商务要求	38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传染性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D-2023054（2）

项目名称：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传染性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375300.00 元

采购需求：传染性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

合同履行期限：15 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4）《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或 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账户证明材料）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中小企业承诺声明函》原件；

（9）供应商如为代理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供应商如为制造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9月4日至2023年9月8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

方式：现场领取

售价：500 元/套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9月14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9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经办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企业介绍信、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 址：洋县东二环路

联系方式：田先生 0916-82271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

联系方式：王先生 0916-26100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916-2610065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916-2610065 邮箱:1042853189@qq.com
3	采购项目名称	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传染性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4	采购项目编号	YD-2023054(2)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采购预算:375300.00 元
7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8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9	采购内容	传染性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
10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供货安装周期及 质保期	供货安装周期:15 天,质保期:1 年
12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踏勘;
14	投标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
15	分包履约	不得分包。
16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9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
18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9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应使用人民币，以银行转账或者陕西省财政部门认定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转账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缴纳。投标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名称。</p> <p>金 额：陆仟元整（6000.00 元）</p> <p>磋商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与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p> <p>户 名：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p> <p>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莲湖东路支行</p> <p>开户账号：8060 6080 1421 0061 87</p> <p>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缴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p>
20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1	签字盖章	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逐页盖章。
22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光盘或 U 盘）1 份（电子文件与纸质正本响应文件的内容应保持一致）。
23	响应文件的装订	一律采用 A4 纸装订成册（禁止使用活页），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装订，分别密封，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中。
24	响应文件封面的标注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响应供应商名称、年月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25	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	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项目编号、响应供应商名称、年月日、“正本”、“副本”等内容，再加封条密封，在封条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26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
27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3 年 9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 磋商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掌间财富大楼 17 楼 06 室
28	评标方法及标准	详见第二章评审办法及内容。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29	<p>资格审查时提交的证书 证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 公章)</p>	<p>提交响应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证书证件：</p> <p>①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②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或 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账户证明材料）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③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p> <p>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⑥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p> <p>⑦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⑧《中小企业承诺声明函》原件。</p> <p>⑨供应商如为代理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供应商如为制造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p> <p>注：上述资质文件为必备资质，须单独装袋递交。资格审查时，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p>

(二)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 2、监督机构：洋县财政局
- 3、采购代理机构：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供应商：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符合磋商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制。磋商文件包括四部分，各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磋商文件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通讯地址详见磋商公告）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磋商文件的组成内容除上述所示外，采购人在供应商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亦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均起同等约束作用。为了使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修改内容充分了解及研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日期（时间）。

4、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

5、本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磋商要求

1、磋商内容：

- 1-1、本次磋商内容：磋商文件所包含的所有内容。
- 1-2、列出同类项目业绩相关证明材料。
- 1-3、本次磋商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磋商资质：

2-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2、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或 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账户证明材料）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3、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2-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2-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2-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8、《中小企业承诺声明函》原件。

2-9、供应商如为代理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供应商如为制造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注：上述资质文件为必备资质，资格审查时，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1、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售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3-1-1、按照要求填写的磋商函格式。

3-1-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3-1-3、供应商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质量有保证等。

3-2、磋商报价：

3-2-1、各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表上，标明实施整个项目的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3-2-2、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若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3、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3-2-4、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3-3、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4、报价语言：汉语语言文字。

4、磋商期间各供应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5、保证金：

5-1、磋商保证金数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供应商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足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5-2、磋商保证金的提交

5-2-1、磋商现场不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缴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5-2-2 磋商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 以银行转账交纳保证金的，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缴纳。

(2) 以信用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交，且是陕西省财政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投标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 使用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必须提前把汇票送至公司财务，以保证财务有足够的时间到银行办理入账手续，入账后方可开具保证金收据。汇票签发时，汇票到期日最好签发为投标截止日前7日，不到期的应拒收。

5-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5-3-1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及时办理退还者，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5-3-2 磋商供应商所缴纳的磋商保证金不计利息。

5-3-3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

5-3-4 磋商保证金退还程序：

退还磋商保证金手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保证金。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须持采购合同复印件办理。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退还不及时的，责任自负。

6、下列情况发生，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6-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6-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6-4、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6-5、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7、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九十个工作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各供应商应参照磋商文件给定的样式，准备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编码。

3、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4、磋商响应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和盖章。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且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2-1、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

2-2、应标明采购编号、项目名称、标段、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2-3、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

3、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供应商递交的任何资

料和文件。

4、磋商响应文件寄送后，在截止期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磋商响应文件的扉页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5、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6、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否则，保证金将被没收，同时，还应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罚。

六、磋商机构及职能

1、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出席。

2、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平、公正，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2-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2、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2-3、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办法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2-5、参与磋商结果报告的起草；

2-6、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7、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8、依据政府采购法有关精神，有权对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做出处理决定。

3、磋商小组的职能：

3-1、审查参加磋商供应商的资质文件是否齐全、合法、有效。

3-2、与各供应商就磋商响应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的采购货物技术指标、功能要求、磋商报价、同类业绩、商务响应等进行磋商。

3-3、依据磋商文件，并视磋商情况，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供应商。

3-4、排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3-5、协商处理磋商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4、竞争性磋商开始后，直到与成交的供应商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供应商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磋商方法

1、磋商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磋商大会由采购人代表、磋商小组成员、监督机构代表、磋商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参加，参会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2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 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 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 按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 要求磋商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 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 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磋商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 磋商程序

响应文件审查(初审)

审查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响应文件审查合格的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2-1 资格性检查

对各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进行审查，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或 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账户证明材料）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中小企业承诺声明函》原件。

9) 供应商如为代理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供应商如为制造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2-2 符合性检查

磋商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标处理。

实质性条款要求	通过条件
响应文件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签署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	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响应文件关键内容	关键内容未出现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组成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编写内容齐全、无缺漏项
投标内容完整性	投标内容未出现漏项且与数量要求相符
投标有效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合同条款	响应文件合同条款未出现负偏离且响应的内容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产品政策符合性	竞争性磋商文件虽未明示,但国家政策有明确要求的,如未载明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投标产品须为国产产品等

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审查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3. 磋商澄清

3-1 磋商小组有权就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晰之处向上述步骤初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磋商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2 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响应文件作为磋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磋商参考。磋商澄清时磋商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磋商报价、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3-3 磋商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磋商报价及实质内容。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 磋商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B. 磋商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D.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E.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F.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成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 G. 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磋商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磋商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磋商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磋商活动将被拒绝，并且其磋商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4. 评审方法及内容

(1) 采用综合评分法：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后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磋商程序：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大会开始，宣布会场纪律，介绍参会人员情况，响应供应商签到，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拆封响应文件，对响应单位资格审查，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审查，对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进行磋商，二次报价，宣布会议结束。

(3)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意见。

评分因素及权重

项别及总分值 (100分)		评审要素一览表
报价得分 (30分)		1、上限为采购预算价，即报价大于上限价视为无效标； 2、以满足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3、供应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30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商务标 (20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1、供应商应提供本地化售后服务方案，有专门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部门及售后服务人员，提供备件备品服务等，按其响应程度赋分。方案完善、科学合理，针对性强、服务承诺明确，计 5.1-7 分，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特点和承诺不明确，计 3.1-5 分，方案笼统、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差，计 1.0-3 分，未提供不计分。 2、在质保期 1 年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质保得 1 分，此项最高得 3 分。
	业绩(5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0 年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每提供一份得 1.0 分，最高得 5.0 分； 注：业绩须是投标供应商完成的类似项目，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协议书（合同）复印件即可。
	培训方案 (5分)	投标人应提供全面的培训方案和后期培训支撑服务，免费为采购人培训操作维护人员，并确保采购人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并在响应文件中列出包括但不限于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及考核办法，按其响应程度赋分。方案内容详细、合理性强、可操作性强、针对性强计 3.1-5 分；方案较为详细、合理性较好、可操作性较好、具有一定针对性计 1-3 分；未提供不计分。
技术标 (50分)	技术指标、功能及配置 (20分)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和功能需求。评审依据为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及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偏离表等；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满足采购需求，计基本分 15 分；参数正偏

		离每项加 1 分，最多加 5 分；参数负偏离每项扣 1 分，带★的负偏离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如出现技术参数全面复制情况，扣 5 分；
	质量保证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与产品质量相关的证明材料进行综合比较赋分。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种类齐全、详细、充分，计 7.1-10 分；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较完整，计 5.1-7 分，一般计 1.0-5 分，未提供不计分。
	实施方案 (15 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组织、人员配备等方面制订具体的实施方案，做出合理计划及制订工作保障措施。方案完整、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计 10.1-15 分；方案较完整，工作目标不明确、工作保障措施不到位，5.1-10 分；方案可执行性差，计 1.0-5 分，未提供不计分。
	实施进度 (5 分)	项目总体进度计划安排具有合理性、先进性、可靠性和安全性。总体进度充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计 4.1-5 分；总体进度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计 2.1-4 分；总体进度计划存在缺漏的计 1-2 分。

备注：

1. 磋商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先初步评审，后详细评审。
2. 初步评审有一项不合格者，不得进入详细评审，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3. 磋商报价的评审，有多次报价的，以最终报价为准。
4.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

5、政策价格优惠折扣规定

经初审并磋商之后，对于所有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交了最终报价的响应文件，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审价格的确定。

5-1 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货物（产品）的价格评分标准。

5-1-1 对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货物（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1-2 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中小企业。

5-1-3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5-2 监狱企业货物(产品)的价格评分标准

5-2-1 根据财库【2014】68号文件《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参加项目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货物(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2-2 参加项目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时,还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声明函、证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监狱企业。

5-3 节能、环保产品的价格评分标准

5-3-1 根据国办发【2007】51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和财库【2006】90号文件《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规定,在技术、服务等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国家认定的节能环保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4%的加分。

5-3-2 供应商提供的节能、环保产品应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等媒体公告的节能环保产品,供应商须提供产品清单的网页截图等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视为节能、环保产品。

5-3-3 节能环保产品的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

5-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产品)的价格评分标准

5-4-1 对残疾人福利型单位货物(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4-2 参加本项目磋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注:供应商同时具备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价格评分标准的,以最优的计取,不重复享受政策。

八、确定成交单位

1、依据评审结果写出磋商结果报告，送采购人。

2、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采购人在审查磋商结果报告的基础上确定成交单位，并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接到复函后，向确定的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3、将磋商结果报告报监督机构进行备案。

九、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承诺内容均作为合同的有机组成部分。

十、采购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成交供应商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支付代理服务费。

十一、废标

1、废标的情形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十二、质疑与投诉

1. 质疑

1.1 质疑与投诉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令（第 20 号）》、《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令）》及《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规定执行。

1.2 出现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

告期限届满之日。

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1.4 出现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关于质疑函的提交：

2.1 一件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质疑人需要对两个（含）以上项目提出质疑的，应当分别提交质疑函。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据材料应当由质疑人提供。

2.2 质疑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质疑函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的，应当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允许其办理质疑事项的特别授权。

2.3 采购代理机构于收到质疑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函的形式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质疑，予以受理并向质疑人发出质疑签收单。收到质疑函原件并向质疑人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质疑处理工作在受理质疑事项后七个工作日内完成。对于投标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事项，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4 质疑受理时采购项目评审工作已经完成的，质疑事项由采购项目的原评审委员会进行复核，质疑受理时尚未成立评审委员会的，应当从财政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进行复核。

2.5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要求撤回质疑的，应当以书面方式提交质疑撤销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撤销函后，上报有关监督部门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终止质疑处理工作。

2.6 投标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在政府采购相关媒体上公布处理决定。

3. 投诉

投标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合同

年 月 日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4. 项目交货期：_____

二、合同清单及金额

项目名称	品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大写：			¥ 元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合同价格包含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出厂检测、工厂检验和监造、培训、运输、保险、装卸、施工现场技术服务、二次运输费用，设备现场保管费用、安装、备品备件、检测和维修专用工具、应缴纳税费、伴随服务费、售后服务、购置相关税费、等因开展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在内。

设施具体参数详见附件。

三、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四、质保期限

质保期：

五、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供应商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从生产厂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安装调试及其他一切费用。

2、由供应商负责运输、安装、调试。货物到现场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对其外观进行验收。供应商应对所供合同货物进行妥善包装，使之能承受所采用的运输条件，确保货物不受任何损伤或损坏。

3、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5、供应商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七、技术支持

1、供应商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全资分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工程师）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

2、现场服务，质保期内维修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提供终身维修（护）。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重大故障，维修工程师抵达现场时间 \leq 48小时，3个工作日内无法恢复的故障提供免费更换服务。产品实行“三包”，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包装、运输等的一切费用。

3、质保期内每年至少四次免费上门维护，回访。

4、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2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5、提供质保期内全年7×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供应商怠于或无法提供技术支持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直接从应付款或质保金中扣除。供应商指定的项目总协调人必须是供应商公司管理层人员。因供应商的人员变更原因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

量带来的风险超出采购人认定的允许范围时，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八、技术培训

1、供应商应告知采购人产品的使用、维护、保养等有关注意事项，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采购人人员进行培训，培训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在产品正常使用寿命内发生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当于接到采购人通知后4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及时予以解决。

九、技术资料要求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1、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

3、产品验收标准；

4、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产品安装，调试、及原理图；

6、零部件目录；

7、备品备件、易损件清单；

8、整体验收后提供验收报告；

十、质量保证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招标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应保证所有产品的完好无损包括配套包装，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采购人使用产品过程中因产品质量、产品缺陷及安装质量等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4、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2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5、在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6、供应商及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应承诺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修措施及时限、维护响应计划等方面），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待。

7、对于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供应商或违约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采购项目。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供应商支付。

十一、验收

由采购人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供应商协助配合。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样式、颜色、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到位、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调试和提供相关培训、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完毕、所有产品的配套包装是否完好无损等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最终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本合同解除，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十二、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三、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六、违约责任

1、供应商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若不能按期完成，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视情节处以不低于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2、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保密条款的，应当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3、供应商向采购人保证，其在向采购人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采购人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采购人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供应商还应向采购人承担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供应商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

4、合同成立后，在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2.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_____ 供应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

的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附件：

产品清单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可参照以下内容）

多功能妇产科产病床（2台）

- 1、外型尺寸： $\geq 2120\text{mm} \times 950\text{mm}$
- 2、脚轮尺寸： $\geq 150\text{mm}$
- 3、承重： $\geq 200\text{kg}$
- 4、调节范围：升降高度 $\geq 600\text{mm}$
- 5、腿板升降高度： $\geq 180\text{mm}$
- 6、背部上升： $\geq 65^\circ$
- 7、床面后倾角度： $\geq 8^\circ$
- 8、座板上折： $\geq 30^\circ$
- 9、电气参数：电源 220VAC/50HZ
- 10、工作电压：24 VDC
- 11、该产病床是集诊查、待产、分娩、休养及妇科手术、妇科检查用。
- 12、诊断于一体的国际陪伴分娩新思想指导下的人智化产病床。
- 13、采用优质品牌医用马达，床面、背部、腿部升降电动马达共四组，通过国际医疗级安规认证、安全、恒速、静音、无静电。
- 14、多功能妇科产病床，满足台面电动上下升降、电动前后倾斜、电动背板上下折、腿部可以单独升降；
- 15、蓄电池组：采用优质品牌蓄电池系统，设有不断电自动充电装置，提供推送及停电时紧急操作病床动力。
- 16、机械式 CPR（心肺复苏）功能：遇急救时，单手操作即可将整床快速放平。
- 17、床板：采用碳钢材质一体成型制作，承重性高，表面喷塑，耐腐蚀，抗酸碱。
- 18、豪华式护栏：配 2 个欧式豪华型全 ABS 护栏，护栏设计形成全方位保护，护栏下隐式收藏，不占空间，带助力器，升降方便，不使用时可轻松旋下，牢固可靠耐用。配置护栏自锁控制锁，内外侧集成嵌入式按键，可通过外侧按键锁定病床功能，提升床的安全性及可操作性。
- 19、床头板：采用优质 ABS 原料一体吹塑成型。床头板遇紧急医疗作业时快速拆卸，提高抢救速度，且病床推动时无晃动及震动异音。
- 20、具备转运把手；把手采用碳钢包覆 PVC 把手设计，坚固耐用。具备快速拆卸功能，并无间隙晃动现象。
- 21、防撞轮：床体两角具有防撞轮，外型圆滑平顺，减缓推动中与物体或墙面的碰撞。
- 22、脚轮：采用高性能医用双面脚轮，双轮设计避免毛发卷入，且易推、耐蚀、耐磨、静音。
- 23、采用中控刹车系统操作，床中部设有刹车踩踏板，方便医护人员灵活推送。
- 24、床体：整体床架采用钢骨结构设计，以优质钢材精密焊接，确保整个床体结实牢固、平稳。整体床架采用先进的粉体烤漆涂装技术，涂层厚、抗酸碱、耐腐蚀、耐褪色。
- 25、床体两侧装设两个输液架插座。1 支/床，可伸缩两节式，收纳方便，采用圆管不锈钢材料制作。

除颤仪（1台）

1. 外观

- 1-1 尺寸 ≤ 206 (宽) $\times 97$ (高) $\times 252$ (深) mm
- 1-2 重量 ≤ 2.3 Kg (含2年有效电极片和可待机4年的电池)

2. 除颤

- 2-1 采用双相波技术
- 2-2 输出能量：成人模式 150J-200J-200J 儿童模式：50J-70J-70J，自动升级
- 2-3 分析时间： $\leq 2-5$ 秒
- 2-4 充电时间：充电至最大能量准备放电的时间 ≤ 8 秒
- 2-5 最大能量保持时间：30秒
- 2-6 具有内部自动放电功能，保证患者和医护人员安全
- 2-7 除颤模式：成人模式和儿童模式，标配儿童模式
- 3-8 全年段模式：成人模式： ≥ 8 岁以上 儿童模式：0岁-7岁

3. 除颤电极片

- 3-1 黏贴型一次性电极片
- 3-2 预先链接，确保正常状态
- 3-3 具有电极片粘贴方式人形彩色示意图
- 3-4 具有电极片彩色安装指示灯用于粘贴位置声光提示
- 3-5 具有电极片连接状态自检功能和有效期语音报警提示
- 3-6 标配成人、儿童通用电极片
- 3-7 可与同品牌手动除颤器通用

4. 电源

- 4-1 可替换一次性锂电池
- 4-2 待机4年，支持充电次数： ≥ 160 次—200次，或6小时—7.5小时的ECG监护。
(电池报警后，还能支持最大能量放电至少9次)
- 4-3 内置自检程序，自动检测电池状况，电池剩余电量低时，报警提示。
- 4-4 二合一开机模式，不设置单独电源开关按键，打开盖子电源自动接通。

5. 操作

- 5-1 操作步骤繁琐程度应不超过3步
- 5-2 操作按钮仅1个(界面功能键不超过2个)
- 5-3 标配成人模式和儿童模式，二种模式的转换采用滑动式开关的切换方式
- 5-4 具有中文语音提示操作

6. 设备自检功能

- 6-1 自检功能：具有开机自检、每天自检、每月自检功能
每天自检：电池，除颤电极片(连接状态，使用期限)，内部电子元件，电击按钮和软件
每月自检：扬声器检查，负载下的电池，除颤电极片，内部电子元件，满能量充电周期，内部按钮和软件
- 6-2 自检结果：具有自检结果显示功能
- 6-3 设备状态指示灯：根据自检结果，红灯/绿灯彩色显示设备状态
- 6-4 设备故障位置诊断：具有设备故障位置显示功能

7. 数据传输和存储

- 7-1 数据传输：通过蓝牙(Bluetooth)通讯进行数据传输

7-2 内部存储：至少可保存 90 分钟的救助数据(带注释的 ECG)

8. 安全性

8-1 振动： MIL-STD-810G 514.6 振动第 4 类（稳固货物），
MIL-STD-810G 514.6 振动第 9 类（直升机）

8-2 跌落： MIL-STD-810G 516.6 电击程序四，从 1.22 米及以下高度跌落，设备功能和外观无损伤

8-3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至少为 IP55，

8-4 急救医疗服务环境：取得 IEC 60601-1-12:2014

8-5 车载强度：取得 EN1789:2007、Am¹:2010

9. 环境储存

9-1 操作温度：-5~50 度

9-2 储存温度：-20~70 度

9-3 储存湿度：5~95%

排痰仪(机) (1 台)

1、结构形式：不可分拆的柜机推车式。

2、显示方式：液晶显示界面。

★3、操作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

4、输出路数：一路 C 型标准传动形式，一路 X 型轻便传动形式。

5、标准传动形式：动力头外径尺寸 $\geq 90\text{mm}$ ，配备 6 种不同型号的治疗头。

6、轻便传动形式：动力头外径尺寸 $\geq 50\text{mm}$ ，配备 5 种不同型号的治疗头。

7、传动动力头偏心距：轻便型 $\leq 1.7\text{mm} \pm 1\text{mm}$ ；标准型 $\leq 3\text{mm} \pm 0.5\text{mm}$ 。

★8、伺服系统：具有动力补偿特性，动力补偿能力 $\geq 3\text{Hz}$ 。

9、工作模式：手动模式和自动程序模式。

10、手动模式频率范围：标准型传动型式为 10Hz~60Hz，频率连续可调，步距为 1Hz。
轻便型传动型式为 10Hz~30Hz，频率连续可调，步距为 1Hz。

11、手动模式定时范围：1min-60min，连续可调，步距 1min。

12、自动程序模式：共有四种自动程序模式。

13、自动模式定时范围：5min、10min、15min、20min。

14、电磁兼容性：治疗仪电磁兼容性能应符合 YY0505-2012 的相关要求。

★15、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包括：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品名	医用等离子体壁挂空气消毒机（1台）
1. 设备基本参数	1.1 消毒因子：等离子体
	1.2 适用空间体积 $\leq 100 \text{ m}^3$
	1.3 安装方式：壁挂式安装
	1.4 额定输入功率 $\leq 60\text{W}$ ，工作电源环境：220V \pm 22V 50Hz \pm 1Hz
	1.5 循环风量 $\geq 850\text{m}^3/\text{h}$
	1.6 噪声 $\leq 60\text{dB (A)}$
	1.7 等离子体寿命 ≥ 25000 小时。
	1.8 等离子体密度分布 $\geq 2.9 \times 10^{11} \text{ m}^{-3}$ （提供检测报告）
	★1.9 臭氧泄漏量 $\leq 0.005\text{mg}/\text{m}^3$ （提供检测报告）
	1.10 风速：多挡风速可调
	1.11 操作方式：具备手动、自动、程控、远程多种控制方式
	1.12 可查看数据：可查看设备累积工作时间、过滤网使用时间、温度、湿度等
	1.13 程控数量 ≥ 5 组
	1.15 故障提示功能：具备风机故障、等离子体模块故障、过滤网过期等提示功能
	1.16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内部不得装有中、高效过滤器和紫外线杀菌灯。符合 WS/T 648-2019《空气消毒机通用卫生要求》第 6.4.2 条
	1.17 设备应具有两路独立的熔断器（保险丝）符合 GB9706.1 医用设备电气安全的要求
	1.18 设备采用 LED 屏幕显示设备状态
	2. 设备消毒和洁净性能
★2.2 设备对白色葡萄球菌（8032）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的菌数 ≤ 25 （cfu/m ³ ）（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3 设备对空间作业 120min 后 PM2.5 颗粒浓度 ≤ 0.015 （mg/m ³ ）（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4 设备对空间作业 120min 的洁净空气输出比率 ≥ 200 （m ³ /h）（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5 设备对 100m ³ 空间作业 120min 后，0.5 μm 悬浮粒子数 $\leq 1.7 \times 10^6$ （粒/m ³ ）（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6 设备对毒株 A/PR8/34 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去除率 $\geq 99.9\%$	
2.7 设备对白色念珠菌(10231)进行 60Min消毒作业后杀灭率 $\geq 99.91\%$	
2.8 设备对黑曲霉菌（16404）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杀灭率 $\geq 99.91\%$	
3. 设备的物联网功能（硬件）	3.1 支持 NB 协议连接，具备主动发射网络和连接网络功能

品名	医用等离子体移动式空气消毒机（1台）
1. 设备基本参数	1.1 消毒因子：等离子体
	1.2 适用空间体积 $\leq 100\text{ m}^3$
	1.3 安装方式：移动式，无需安装
	1.4 额定输入功率 $\leq 85\text{W}$ ，工作电源环境：220V \pm 22V 50Hz \pm 1Hz
	1.5 循环风量 $\geq 1120\text{m}^3/\text{h}$
	1.6 噪声 $\leq 60\text{dB}$ （A）
	1.7 等离子体寿命 ≥ 25000 小时。
	1.8 等离子体密度分布 $\geq 5.71 \times 10^{18}\text{m}^{-3}$ （提供检测报告）
	★1.9 臭氧泄漏量 $\leq 0.005\text{mg}/\text{m}^3$ （提供检测报告）
	1.10 风速：多挡风速可调
	1.11 操作方式：具备手动、自动、程控、远程多种控制方式
	1.12 可查看数据：可查看设备累积工作时间、过滤网使用时间、温度、湿度等
	1.13 程控数量 ≥ 5 组
	1.14 故障提示功能：具备风机故障、等离子体模块故障、过滤网过期等提示功能
	1.15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内部不得装有中、高效过滤器和紫外线杀菌灯。符合 WS/T 648-2019《空气消毒机通用卫生要求》第 6.4.2 条
	1.16 设备应具有两路独立的熔断器（保险丝）符合 GB9706.1 医用设备电气安全的要求
	1.17 设备采用 LED 屏幕显示设备状态
	1.18 电源线安全性：保护接地阻抗 $\leq 0.06\Omega$ （提供检测报告）
2. 设备消毒和洁净性能	★2.1 设备对白色葡萄球菌（8032）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的杀灭率 $\geq 99.95\%$ （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2 设备对白色葡萄球菌（8032）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的菌数 ≤ 23 （cfu/ m^3 ）（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3 设备对 100 m^3 空间作业 120min 后，0.5 μm 悬浮粒子数 UCL $\leq 1.6 \times 10^6$ （粒/ m^3 ）（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4 设备对 100 m^3 空间作业 120min 后，0.5 μm 悬浮粒子数均值去除率 $\geq 95.8\%$ （提供 CMA 资质检测报告）
	2.5 设备对毒株 A/PR8/34 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去除率 $\geq 99.9\%$ （提供检测报告）
	2.6 设备对肺炎克雷伯氏菌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去除率 $\geq 99.9\%$ （提供检测报告）
	2.7 设备对冠状病毒进行 60min 消毒作业后去除率 $\geq 99.9\%$ （提供检测报告）
3. 设备的物联网功能（硬件）	3.1 支持 NB 协议连接，具备主动发射网络和连接网络功能

移动婴儿沐浴车（1台）

- ★1、外形尺寸： $\leq 100\text{cm} \times 50\text{cm} \times 105\text{cm}$
- 2、工作电压：220VAC 50Hz 功耗： $\leq 5\text{W}$
- 3、水温恒定： $\pm 1^\circ\text{C}$ 测温精度： $\pm 1^\circ\text{C}$
- 4、温度范围：30-80 $^\circ\text{C}$ （1 $^\circ$ 增减）
- 5、防水等级：1P \times 4
- 6、水位分档：五档
- 7、可控水泵或电热带功率： $\leq 500\text{W}$
- 8、可控电加热功率：AC220V, $\leq 1500\text{W}$
- 9、漏电动作电流 $\leq 10\text{mA}/0.1\text{S}$
- 10、流量： $\geq 20\text{L}/\text{min}$ (max)
- 11、扬程： $\geq 9\text{M}$ (max)
- ★12、身长测量范围： $\geq 60\text{cm}$
- 13、侧板位移力： $\leq 10\text{n}$
- 14、侧板摆幅： $\leq 0.5\text{cm}$
- 15、工作水温：5 $^\circ\text{C}$ ---50 $^\circ\text{C}$
- 16、参数存储：断电自动保存
- 17、浴盆耐温 $\geq 120^\circ\text{C}$
- ★18、水箱容积： ≥ 65 升
- 19、固定：两轮定位
- 20、防漏电保护，双重绝缘加热系统。
- 21、隔电墙，电路意外短路时自动切断电源。
- 22、高精度温度感应器，实时精准掌握水温防护四、超温保护，
- 23、电脑程序自动实时控制水温。
- 24、高精度温控器，超温保护充分保障加热温度更加精准和安全。
- 25、高精度保险管，充分保证内部整个线路更加有效安全工作。
- 26、线路板低压保护设置。

- 27、全自动加热系统
- 28、全自动上水系统
- 29、智能精控恒温
- 30、2次定时加热模式
- 31、淋浴、盆浴两种方式
- 32、万向花洒水流量自由调节
- 33、浴后 $\geq 360^\circ$ 按摩抚触台
- 34、婴儿卧式身长测量
- 35、一键加热功能、一键上水功能、一键污水排放
- 36、测温功能
- 37、水温实时显示
- ★38、内置全不锈钢双内胆

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传染性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核心产品	
名称	
排痰仪(机)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供货安装周期：**15天 **质保期：**1年。

三、**合同价款**

从项目实施至验收合格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四、**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五、**项目检验与验收**

1. 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2. 验收须以合同、磋商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六、**合同的变更、中止、终止**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合同争议的处理**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违约责任**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中标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不符合招标技术要求，中标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更换人员或产品，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并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是磋商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磋商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逐一做出实质性响应，认为有必要，可做补充说明。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YD-2023054

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传染性
孕产妇分娩病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响应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技术要求偏离表
- 五、商务偏离表
- 六、技术方案
- 七、业绩
- 八、资格证明文件
- 九、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一、响应函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二次）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投标单位的名称）正式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相应服务。

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方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元，¥___。

3、我方已仔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同意和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明或误解而询问、质疑和投诉的权利。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内完成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若中标自动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4）我方保证按规定和标准向贵方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不退还磋商保证金条款所规定的情形。

6、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 1 份。

8、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9、有关本项目的有关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天、年

总报价	供货安装周期	质保期
大写： 小写：		

注：1、报价应按投标总价填写，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此开标一览表总报价与投标函总报价一致。

响应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表（含税）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 额 (元)	备注
1								
2								
合计								

注：1、投标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相等；

3、“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4、“分项报价表”报价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修正金额与合计金额。

6、对具体附属的服务项目进行说明。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四、技术要求偏离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对货物的影响

- 注：1. 本表应严格按照“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中采购的货物参数填写；“磋商文件要求”须按磋商文件的技术参数填写；“投标响应”为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参数；“偏离对货物性能的影响”填写：优于或相同或低于。若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不用再此表列出。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响应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五、商务偏离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对货物的影响

注：1. 本表应严格按照“第五章 商务要求”中所包含的商务条款填写；“招标商务要求”须按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填写；“投标文件商务响应”为供应商所响应的商务条款；“偏离及其影响”填写：优于或相同或低于。若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不用再此表列出。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响应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六、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内容需符合评审办法中要求的内容要求)

八、资格证明文件

响应供应商参加本次投标必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 1、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或 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账户证明材料）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4、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9、供应商如为代理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供应商如为制造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 10、投标保证金；
- 11、投标声明书；
- 12、投标担保函（若有）；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 15、节能、环保设备（产品）认证证书（若有）；
- 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若有）；

17、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注：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1、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等级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万元
开户银行			职工总数 —人	管理人员	人	
基本银行账号				技术人员	人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或 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材料）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参考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公司）于__年__月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现有员工数量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投标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全权代表，就（项目名称）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全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电 话：_____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授权日期：_____

本授权有效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供应商如为代理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供应商如为制造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10、 投标保证金交纳

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的转账凭证复印件粘贴处

基本账户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账户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11、投标声明书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标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12、投标担保函（若有）

编号：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
_____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
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
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应当交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

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采用投标担保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填写)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制造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4、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注：监狱企业投标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

15、节能、环保设备（产品）认证证书（若有）

（注：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具有节能、环保产品的应提供。）

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若有）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填写。

九、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